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招标公告

：

我单位 2019年6月计划对淮北市大学城创客驿站1#楼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您公司如有意投标，请按以下几方面要求于2019年6月14日下午3:00前将标书送达淮北市相山区相山北路26号（老党校院内）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3楼会议室。欢迎符合招标要求、有履约能力的单位按本邀标函的有关要求前来投标。

一、招标要求

**（一）投标须知**

1、投标单位应认真确认本邀标文件所有条款，提交有效资料，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标书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2、投标单位应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现场地形、道路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旦中标，投标单位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赔偿，或延长工期的要求, 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单位自己承担。

3、投标单位在参加本工程招标活动中，须由本企业的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人参加，投标人必须是本单位员工，不得串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投标资格，并由投标单位承担相关责任。

4、投标单位的总报价如有下浮，且未作任何说明，所有单价均按同比例进行下浮。

5、投标单位对招标书如有疑问，请以书面方式交送招标单位，招标单位将统一答复投标单位。

6、招标单位将根据投标单位的报价及综合实力，择优确定中标单位，招标单位有权不对未中标单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7、提交标书时应同时报送样品（床头吊顶2种、防眩射灯、淋浴间防雾灯、门头筒灯、LED镜子、LED台灯等各一件）。样品参数必须符合技术参数要求（详见附件一），否则做废标处理。

8、投标文件需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做废标处理。

9、投标单位一旦中标后，经双方验收合格后投标单位应提供（大堂8头吊灯光源2个、大堂吧6头吊灯光源1个、大堂餐厅水吧4头吊灯光源1个、餐厅10头气泡灯光源4个、餐厅自助区18头以上吊灯光源2个、餐厅自助区玻璃4头吊灯光源1个、大床房02水吧台5头艺术灯光源1个、防眩射灯7W1个、防眩射灯5W3个、防眩射灯3W3个、防雾筒灯1个、床头吊灯光源各一个、LED镜子1个、LED台灯1个）。

如有上述情况发生，经查证后，将取消投标单位的竞标资格，由此造成的招投标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投标单位全部承担，招标单位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一切权利。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淮北市大学城创客驿站1#楼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

2、工程地点：位于沱河路北侧，花山路西侧，朱山路以南，朱山东。

**（三）工程范围及承包方式**

1、本次招标范围为：灯具产品生产、运输、装卸，艺术灯组装及现场指导安装、验收及售后服务等相关工作。

2、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括材料费、生产加工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艺术灯组装费及安装指导费、检测费、税金、售后服务、维修及其他费用在内的满足建设方要求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漏报或不报，招标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不予支付）。综合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四）质量技术要求**

**1、详见附件一**

2、质保期：3年

**（五）供货周期及运输**

1、中标单位在收到招标单位供货通知后15日内供货至施工现场。

2、按照生产厂家或市场流通的商品标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六）付款方式**

1、本次招标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采购方式，数量以实际使用量为准。

2、货到施工现场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80%，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金额的97%。余下结算总金额的3%自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均不计利息）。中标人在办理付款时，必须提供符合招标人财务部门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七）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灯具检测、维护等能力。

**（八）评标方式**

样品经评审合格后，合理低价中标。

**（九）投标控制价：**225000元整。

二、标书要求

投标文件需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按招标单位要求。标书内容投标单位应向招标单位提供相关投标资料（见附件）。

三、报价文件

（1）报名时间： 2019年6月14日15:00时截止。

（2）投标单位应将标书连同样品于2019年6月14 日15：00前送达淮北市相山区相山北路26号（老党校院内）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3楼会议室。

四、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及招标单位要求和投标单位承诺执行。

淮北市南湖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6日

**附件**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开标一览表 |  |
| 二 | 成交标的承诺函 |  |
| 三 | 投标函 |  |
| 四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  |
| 五 | 投标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项目 |
| **投标供应商全称** |  |
| **最终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 **最终投标总价** 元。 |
| **备注** |  |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 二、成交标的承诺函

致：

我公司同意评审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投标产品分项报价表的全部内容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光源品牌 | 暂定数量 | 单价 | 备注 |
| 1 | 门头筒灯 |  | 15 |  |  |
| 2 | 户外云石壁灯 |  | 4 |  |  |
| 3 | 大堂 |  | 6 |  |  |
| 4 | 大堂水管台灯 |  | 2 |  |  |
| 5 | 大堂8头吊灯 |  | 2 |  |  |
| 6 | 大堂吧6头吊灯 |  | 1 |  |  |
| 7 | 大堂餐厅黑色吊灯 |  | 4 |  |  |
| 8 | 大堂餐厅水吧4头吊灯 |  | 4 |  |  |
| 9 | 餐厅玻璃吊灯 |  | 9 |  |  |
| 10 | 餐厅7头气泡灯 |  | 2 |  |  |
| 11 | 餐厅10头气泡灯 |  | 2 |  |  |
| 12 | 餐厅包房布艺8头吊灯 |  | 2 |  |  |
| 13 | 餐厅自助区18头以上吊灯 |  | 1 |  |  |
| 14 | 餐厅自助区玻璃4头吊灯 |  | 12 |  |  |
| 15 | 明装筒灯 |  | 32 |  |  |
| 16 | 大床房02水吧台5头艺术灯 |  | 24 |  |  |
| 17 | 一层大堂公区防眩射灯 |  | 71 |  |  |
| 18 | 二层餐厅公区防眩射灯 |  | 140 |  |  |
| 19 | 2-16走廊、1-17电梯厅 |  | 380 |  |  |
| 20 | 入户廊灯 |  | 140 |  |  |
| 21 | 马桶间射灯 |  | 163 |  |  |
| 22 | 淋浴间防雾筒灯 |  | 140 |  |  |
| 23 | 洗手台防眩射灯 |  | 140 |  |  |
| 24 | 水吧台防眩射灯 |  | 140 |  |  |
| 25 | 客房会客区 防5w眩射灯 |  | 122 |  |  |
| 26 | 客房会客区 防3w眩射灯 |  | 253 |  |  |
| 27 | 客房床头吊灯1 |  | 164 |  |  |
| 28 | 客房床头吊灯2 |  | 106 |  |  |
| 29 | LED智能镜子 |  | 135 |  |  |
| 30 | LED台灯 |  | 135 |  |  |
| 31 | 宿舍、布草间 平板灯 |  | 46 |  |  |
| 32 | 一层办公室嵌入式平板灯 |  | 1 |  |  |
| 33 | 17层走廊吊线平板灯 |  | 3 |  |  |
| 34 | 灯具蓄电池 |  | 90 |  |  |
| …… |  |  |  |  |  |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应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成交标的；**

**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

**3、本页《成交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供应商填写。**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三、投标函

致：淮北市南湖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项目”的第NHJD-2019-005号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正式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代表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全称）。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承诺如投标保证金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贵方指定的账户，我方投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7、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供应商账户开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郑重声明，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五、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工厂）授权本公司（工厂）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工厂）参加淮北市南湖酒店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美豪酒店（淮北店）灯具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项目编号：NHJD-2019-005），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